

最新房产交易中心备案合同(优质6篇)

现今社会公众的法律意识不断增强，越来越多事情需要用到合同，合同协调着人与人，人与事之间的关系。那么大家知道正规的合同书怎么写吗？下面是小编给大家带来的合同的范文模板，希望能够帮到你哟！

房产交易中心备案合同篇一

卖方：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国籍 住址

电话 身份证号码

买方：

姓名 性别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国籍 住址

电话 身份证号码

买卖双方根据_法律和《深圳经济特区商品房产管理规定》，经过友好协商，自愿制定本房产转让合同，条款如下：

一、卖方有房产 个单元座落在深圳市 第 座 楼 单元。合计面积 *方米。现自愿将该房产卖给买方。售价为 币 百 拾 万 千 百 拾 元整。(原楼价为 币 百 拾 万 千 百 拾 元整)。

二、买方对上述房屋已核实，并审阅了房产权证书及有关资料后同意交付上述房产价款，买卖双方一致自愿成交。

三、双方在本合同上签署时，买方当即将房产全部的价款交给卖方，卖方在收到该房产价款后，即将上述房产证书及有关资料交给买方。

四、双方买卖成交后，即携带房产权证书到深圳市房地产权登记处办理房产权转移登记手续，该房产所有权即归买方所有。

五、卖方所卖房产如有抵押、按揭等手续不清时，概由卖方负责，与买方无关。

六、买方在交付房产价款后，而卖方不能交房时，则卖方应立即退回房产价款，并负责赔偿买方损失。

七、本合同发生纠纷时应本着友好协商解决，如不能解决时，应提请深圳市仲裁机构仲裁或深圳市人民法院裁决。

八、本合同在双方签署后经深圳市公证处公证之日起生效。

九、本合同用钢笔填写与打字油印的文字具有同等效力。

十、本合同共 页，为一式三份，买卖双方各执一份，深圳市公证处一份，均具同等效力。

卖方： 买方：

年 月 日

房产交易中心备案合同篇二

出租方(以下简称甲方)_____ (本人)(授权代表)

姓名：_____ 国籍：_____

(身份证) (护照) (营业执照号码) _____

地址: _____;

编码: _____

传真: _____;

e-a□ _____

承租方(以下简称乙方) _____

(本人) (授权代表) 姓名: _____

国籍: _____

(身份证) (护照) (营业执照号码) _____

地址: _____;

编码: _____

房产交易中心备案合同篇三

本人姓名: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地址: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乙方(买受人) _____

本人姓名: 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房产交易中心备案合同篇四

出租人：

承租人：

合同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根据《_合同法_____x公共租赁住房管理暂行办法》及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性文件的规定，遵循平等、公平和诚实守信等原则，承租人和出租人就公共租赁住房租赁事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出租人资格 本合同出租人属于下列第 种情形：

(一)出租人为政府住房保障主管部门。

(二)出租人为住房保障主管部门依法委托(授权)的管理机构，被委托(授权)单位以委托人或自身的名义与承租人订立本合同。

第二条 承租人资格

本合同承租人属于下列第 种情形：

(一)城镇中等偏下收入和低收入住房困难家庭、单身人士、新就业职工。

(二)在城镇有稳定职业1年以上的_x籍农业转移人口或x籍外来务工人员。

(三)在城镇有稳定职业3年以上的非_x籍外来务工人员。

(四)符合条件的其他群体。

第三条 公共租赁住房基本情况

(一)出租人出租的公共租赁住房(以下简称该住房)坐落

(二)该住房附属设施设备、装饰装修、相关物品清单见本合同附件2。该附件作为出租人按照本合同约定向承租人交付该住房和承租人在本合同解除或者终止后返还该住房时的完整验收依据。

第四条 租赁期限、用途

(二)该住房仅供承租人及本合同附件1载明的家庭成员或共同居住人员居住使用。

第五条

租金标准、支付方式及期限

(二)承租人领取钥匙之日起开始计算租金，采取下列第 种方式支付租金：

1、按月支付。由承租人在领取该住房钥匙时，将本合同为期1个月的租金一次性支付给出租人，提前10个工作日支付下个月的租金。

2、按季度支付。由承租人在领取该住房钥匙时，将本合同为期3个月的租金一次性支付给出租人，提前10个工作日支付下

个季度的租金。

3、按半年度支付。由承租人在领取该住房钥匙时，将本合同为期6个月的租金一次性支付给出租人，提前10个工作日支付下个半年度的租金。

4、按年度支付。由承租人在领取该住房钥匙时，将本合同为期12个月的租金一次性支付给出租人，提前10个工作日支付下个年度的租金。

5、一次性支付。由承租人在领取该住房钥匙时将本合同租金总额一次性支付给出租人。（三）承租人采取下列第 种方式支付租金：

（四）租赁期内，按照公共租赁住房管理相关规定调整租金标准，承租人承诺按照调整后的标准交纳租金。

第六条 租房保证金

承租人在房屋交付前，向出租人支付第一次房屋租金时，一并满返还房屋时，承租人无违约行为，出租人全额退还租房保证金本金（不计利息）。

第七条 租赁期间相关费用的承担

租赁期间的相关费用，双方约定按照下列方式承担：（一）与该住房有关的共用部位、共用设施设备的维修、更新和改造的专项维修资金及相关规定应由出租人承担的其他费用，由出租人承担。（二）公共租赁住房租金和房屋使用过程中发生的水、电、气、通信、电视、物业服务等费用、承租人承担的维修项目费用，由承租人承担。

第八条 房屋的交付及返还租人，并保证房屋及附属设施设备能够正常使用。本合同附件2载明的《房屋附属设施设备、装

饰装修、相关物品清单》，经双方交验签字或盖章，并移交该住房钥匙为交付。

(二) 租赁期满不再续租或申请续租未予核准，以及租赁期间承租人不再符合公共租赁住房租住条件，须提前返还房屋的，承租人在合同到期之日起20日内，将该住房及附属设施设备和相关物品返还出租人。返还房屋时，承租人应当保持该住房及附属设施设备的正常使用状态，结清租金、费用等全部款项。返还房屋后，承租人遗留的物品，出租人可作废弃物处理。

第九条 房屋及附属设施设备、相关物品的维修

本合同所称维修，包括但不限于对房屋、附属设施设备及相关物品的维护、修理、更换。

(一) 租赁期间，出租人承担不可归责于承租人的下列项目的维修：

- 1、共用部位、共用设施设备；
- 2、房屋基础、墙体、柱、梁、楼地板、天棚等构件；
- 3、相关规定由出租人承担维修义务的项目；
- 4、依法由维修资金开支的维修科目；
- 5、其它：。

(二) 租赁期间，承租人承担下列项目的维修：

- 1、房屋门窗的玻璃及门框扇、窗框扇等；
- 2、分户水表后的水管、水龙头、洗涤盆、便器等给排水设施；
- 3、分户电表后的电线、插座、开关、灯具等供电照明设施；

4、故意或者过失损坏的房屋构件、配套设施设备及相关物品等；5、其它：。

(三)应当由第三人维修的，由出租人负责联系维修，承租人也可以自行联系维修。

(四)承租人负责维修的项目，承租人可以自主选择维修人，维修费用自行承担。

(一)承租人应安全、节能、环保、合理地使用住房、附属设施设备及相关物品。因使用不当、擅自拆除或者改造导致该住房、附属设施设备及相关物品损坏的，承租人负责修复或者赔偿。承租人不得有下列危及人身和房屋安全的行为：

1、擅自拉接电线或使用不合格的电器、电线、插座、开关等设备或超负荷用电、窃电；

2、擅自改装室内给排水、燃气管线；

3、在房屋内或者公共部位存放易燃易爆、有毒有害等危险物品；

4、在房屋内堆放超出房屋使用荷载的物品；

5、其他危及人身和房屋安全的行为。

(二)承租人不得改变房屋的内部结构、设施和对房屋结构有影响的设备。承租人需要对房屋进行改善，必须在征得出租人书面同意后方可实施，费用由承租人承担。返还房屋时，承租人不得拆除改善的部分，出租人不补偿承租人因改善而支出的费用。承租人未经书面同意擅自改善或者返还房屋时拆除改善部分的，应当恢复原状或者赔偿损失。(三)其它：。

(一)租赁期间出现下列情形的，本合同终止，由此造成的损

失双方互不承担责任：

2、法律法规规定或双方约定终止的其他情形。

人应当及时向当地住房保障主管部门申报，并返还租赁房屋。承租人隐瞒不报或拒绝返还租赁房屋，按照合同约定解决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三)承租人在承租期间死亡的，本合同附件1载明的家庭成员属于公共租赁住房保障对象的，可以继续承租该住房，租赁期限为本合同剩余租赁期限。

第十三条 租赁合同的续签

承租人在本合同租赁期限届满后，符合公共租赁住房租住资格条件，需要继续租赁的，应提前3个月向当地住房保障主管部门书面提出实物配租续租申请。经住房保障主管部门审核同意，出租人与承租人可续签租赁合同。

第十四条 单方解除权的行使

(一)出租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承租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1、未按约定交付房屋或者交付的房屋不符合质量安全标准的；2、未按本合同约定履行房屋维修义务，严重影响正常使用的；3、其它：。

(二)承租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出租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书面通知承租人，提前收回出租房屋：

2、转借、转租或者利用承租房屋从事经营活动、擅自调换承租房屋的；

5、逾期6个月未支付租金或未支付物业服务费累计6个月(含6个月)以上的；

6、利用承租房屋进行违法犯罪活动的；

7、不按约定安全使用房屋导致房屋结构损坏、火灾等重大安全事故的；

8、其它：

第十五条 出租人的违约责任

(二)本合同第十四条第(一)项所列行为之一的；出租人延迟交付房屋的，自本合同约定的交付日起，每逾期一日，按日租金的 倍向承租人支付违约金。

第十六条 承租人的违约责任

承租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向出租人支付本合同租金总

自本合同约定的支付日起，每逾期一日，按日租金的 倍向出租人支付违约金。

承租人逾期返还该房屋及附属设施设备、相关物品的，自约定返期商品住房市场租金标准向出租人赔偿损失。

第十七条 房屋的强制收回

承租人承担一切责任和后果。

第十八条 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履行中发生的争议，按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相关规定执行；没有规定的，双方协商和解，也可以请求有关主管部门调解。(二)向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九条 其他约定事项

第二十条 合同的生效与终止份，盖章之日起生效，至双方权利义务履行完毕终止。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共同协商解决，可以签订补充协议，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合同附件和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 乙方： 日期：

房产交易中心备案合同篇五

出售方： _____ (甲方)

地址： _____

电话： _____

购买方： _____ (乙方)

姓名： _____

性别： _____

出生：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国籍： _____

身份证号码： _____

地址： _____

电话： _____

本合同依据_法律、《_____土地管理条例》和
《_____商品房产管理规定》制定。

第一条 甲方经市府国土局批准，取得位于_____市_____用地面积_____平方米的土地使用权。

地块编号：_____使用年期_____年，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甲方在上述土地兴建楼宇，系定名为_____，由甲方预售。

第二条 乙方自愿向甲方订购上述楼宇的第_____幢_____号(第_____层)。建筑面积_____平方米，土地面积/平方米、(其中：基底分摊_____平方米、公用分摊_____平方米、其他_____平方米)。

第三条 甲方定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交付乙方使用。

如遇下列特殊原因可延期交付使用，但不得超过_____天：

1. 人力不可抗拒的自然灾害；
2. 施工中遇到异常困难及重大技术问题不能及时解决；
3. 其他非甲方所能控制的因素。

上述原因必须凭_____市有关主管部门的证明文件为依据，方能延期交付使用。

第四条 甲乙双方同意上述订购之楼宇售价为：_____单价_____元/平方米，总金额币_____千_____百_____十_____万_____千_____百_____十_____元整(小写_____万元)。

分期(一次)付款(见附表一)。

第五条 乙方如未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的时间付款，甲方有权

追索违约利息。如逾期_____天以上，仍未付所欠款项和利息，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将楼宇出售他人。

第六条 甲方如未按本合同第三条规定的日期交付给乙方使用，应按合同规定交付日第二天起计算付款利息，以补偿乙方的损失。

第七条 甲方出售的楼宇须经_____市建筑质量检验部门验审合格、并负责保修半年，如质量不合格时，乙方有权提出退房，退房后甲方应将已付款项及全部利息在三十天内退回乙方。

第八条 甲乙双方在楼宇交付使用并付清楼款后，签订《房地产转让合同书》，经市政府主管部门办理转让登记手续，发给《房地产权证》，乙方才能获得房地产权。

乙方在使用期间，有权享用与该楼宇有关连的公共通道、设施、活动场所。同时必须遵守_法律、法令和社会道德，维护公共设施和公共利益。

第九条 乙方所购楼宇只作_____使用，在使用期间不得擅自改变该楼宇结构和用途，如有损坏应自费修缮。

乙方购置的楼宇所占用的土地，按有关土地管理规定缴纳土地使用费。

第十条 预售的楼宇，乙方不许转让、抵押，否则，违反市府有关规定，后果自负。

第十一条 后面的附表一、二均为本合同内容的组成部分。

第十二条 本合同自签订盖章之日起生效，如发生纠纷，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不能解决时，应提请_____市仲裁机关仲裁或_____市中级人民法院房地产审判庭裁决。

第十三条 本合同正本一式四份，甲乙双方、公证机关、房地产权登记机关各一份。

出售方(盖章)：_____ 购买方(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附表一： 建筑期购楼分期付款：

一、第一次付款自签约日起_____日内付全部价款的_____%；_____币_____元。(小写：_____万元)

二、第二次付款自签约日起_____日内付全部价款的_____%；_____币_____元。(小写：_____万元)

三、其余部分在移交房屋前一天付清_____%；_____币_____元。(小写：_____万元)

附表二： 本合同售价中已包括的主要项目(略)

房产交易中心备案合同篇六

甲、乙双方根据_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_____市相关地方性法规的规定，在合法、平等的前提下签订以下合同：

甲方将位于_____市_____街道_____小区_____号楼号的房屋出租给乙方居住使用，租赁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计_____个月。

1、该房屋租赁期限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2、租赁期内，甲乙双方未经协商一致均不得提前解约。

1、该房屋租金为人民币_____元整/月。由乙方承担并在签定本合同时支付。

2、乙方若逾期支付租金，每逾期___天，则乙方需按月租金的_____%支付滞纳金。拖欠租金超过___天，甲方有权收回房屋。

1、甲方应保证该房屋的出租不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并保证自己有权决定此租赁事宜。

2、乙方不得在该房屋内进行违反法律法规及政府对出租房屋用途有关规定的行为。

3、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该房屋部分或全部转租他人。若擅自转租，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4、乙方承担租赁期内水费、电费、燃气费、宽带、等实际使用的费用。

5、因乙方使用不当或不合理使用致使该房屋或其内部设施出现损坏或发生故障，乙方应及时联络进行维修。

为保证乙方合理并善意地使用该房屋及其配套设施，乙方应在签定本合同并交纳首期租金时支付甲方 元作为押金。待租赁期限届满，甲方验房后，乙方将该房屋钥匙交与甲方，同时甲方将押金全款退回。

1、租赁期限届满或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本合同终止。

2、乙方应在期满当日将房屋钥匙及正常使用状态下物品交给甲方。

3、若甲、乙双方中的一方违约，另一方有权终止合同，并向

对方提出赔偿要求。

甲乙双方若有一方违约，须赔偿对方个月的房租金

1、本合同一式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份。

2、甲乙双方履行本合同时所发生的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以向房屋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